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ODERN FARMING
现代牧业

China Modern Dairy Holdings Ltd.

中國現代牧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17)

根據一般授權發行認購股份

認購事項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八日(聯交所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而認購人或其指定的控股子公司有條件同意認購276,228,409股認購股份，認購價為每股認購股份1.3535港元。

認購股份相當於(i)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4.51%及(ii)經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擴大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4.31%(假設於本公告日期至交割日期除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外，本公司股本並無任何變動)。

認購股份將根據一般授權予以配發及發行。

認購事項所得款項總額將為373.87百萬港元(約相等於人民幣329.26百萬元)。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認購事項產生之開支後)估計將約為373.79百萬港元(約相等於人民幣329.19百萬元)。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注意，認購事項之完成須待若干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由於認購事項未必會進行，故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A. 認購協議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八日(聯交所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而認購人或其指定的控股子公司有條件同意認購276,228,409股認購股份，認購價為每股認購股份1.3535港元(約相等於人民幣1.1920元)。

認購協議之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日期

二零一九年七月十八日(聯交所交易時段後)

認購協議之訂約方

- (i) 本公司；及
- (ii) 認購人。

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認購人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

認購股份

根據認購協議，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而認購人或其指定的控股的公司有條件同意認購276,228,409股認購股份，認購價為每股認購股份1.3535港元(約相等於人民幣1.1920元)。

假設於認購協議日期至交割日期除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外，本公司股本並無任何變動，則認購股份相當於：

- (i)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4.51%；及
- (ii) 經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擴大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4.31%。

認購股份之總面值為27,622,840.9港元。

認購價

認購價為每股認購股份1.3535港元(約相等於人民幣1.1920元)，較：

- (i) 股份於認購協議日期在聯交所所報收市價每股1.3900港元折讓約2.63%；
- (ii) 股份於直至最後交易日(包括該日)止最後五(5)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約每股1.2220港元溢價約10.76%；及
- (iii) 股份於直至最後交易日(包括該日)止最後十(10)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約每股1.2090港元溢價約11.95%。

認購價乃本公司與認購人參考股份此次認購協議簽署前二十個交易日之平均收市價上溢價約16.58%、股份之成交量及本公司與認購人之間的未來戰略合作後經公平磋商達致。

認購事項所得款項總額將約為373.87百萬港元(約相等於人民幣329.26百萬元)，而扣除認購事項產生的開支後，每股認購股份的淨認購價估計約為1.3532港元，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估計將約為373.79百萬港元(約相等於人民幣329.19百萬元)。

先決條件

認購事項尚待在各方面達成(或豁免，視情況而定)以下先決條件後方告完成：

- (a) 聯交所批准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
- (b) 本公司遵照其公司章程通過實行認購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所需的相關董事會決議案；

- (c) 認購人遵照其公司章程通過實行認購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所需的相關董事會決議案，並就認購事項及購買事項取得其股東大會批准；
- (d) 自政府、監管機構(包括但不限於聯交所)、銀行、訂約對手方及／或任何其他方取得認購協議及認購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所需的一切必要批准和同意，包括但不限於由認購人就認購事項取得中國發改委、外匯管理局、商務部或其他部門批准或向其登記或完成備案及獲得銀行及／或外匯管理局允許的外匯或跨境人民幣支付額度；
- (e) 本公司、質押人與認購人或其指定的控股子公司簽署有關購買事項的三方協議(三方協議的條款及內容需為認購人合理滿意)，並三方協議下所有先決條件均已達成(有關認購協議的完成除外)，且三方協議項下的各方同意于交割日期同步完成三方協議項下的交易；
- (f) (i) 股份上市地位並未撤銷；(ii) 股份在完成日前連續五(5)日在聯交所繼續買賣(惟認購人可能以書面協定的其他期間或與認購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有關而暫停買賣的期間除外)；及(iii) 聯交所或證監會概無於完成日前指出其會因認購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有關或與之相關的原因反對股份的連續上市地位；
- (g) 概無事項、事件、情況或變動，以致在以下方面已經造成或可能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前景或財務狀況，或本集團的財產或資產之重大部份；

- (h) 各項本公司保證在認購協議日期和交割日期屬真實、準確且不存在誤導；
- (i) 各項認購人保證在認購協議日期和交割日期屬真實、準確且不存在誤導；及
- (j) 本公司及認購人履行並遵守認購協議規定須於交割日期或之前履行或遵守的所有協議、義務和條件。

以上(a)、(b)、(c)及(d)段所載之條件不可由本公司或認購人豁免，且以上(a)至(d)載列的先決條件未能在最後完成日期或之前達成的，不視為任一方違約。本公司與認購人可通過協商及發出書面通知之方式豁免上文所載之其他條件。

完成

完成將於所有先決條件(表示於交割日期達成之該等條件除外)達成(或獲豁免，倘適用)當日後第五個營業日或本公司與認購人可能書面協定之其他日期作實。倘先決條件並無於最後完成日期或之前達成或獲豁免或表示於交割日期達成之任何先決條件無法於交割日期達成，或任何一方未能完成其於認購協議項下的義務則非違約方(i)有權將完成推遲，惟無論如何不得推遲到交割日期後的28天後；或(ii)撤銷認購協議並毋須向違約方負責。

地位

認購股份於發行及繳足時，彼此之間及與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時之所有其他股份在各方面享有同等地位。

禁售承諾

認購人承諾，如無本公司事先書面同意，於交割日期(含該日)起十二(12)個月內任何時間，將不得直接或間接出售任何認購股份或任何持有認購股份的實體或公司的權益，亦不得達成任何處置認購股份或上述實體或公司的權益的交易，或訂立達成此等交易的協議(或訂立任何具有同等經濟效果的交易)，或公開宣佈此等意圖。此禁售承諾並不阻止認購人將其實益擁有的股份或上述公司或實體的權益抵押以獲得融資。

董事提名

根據認購協議，認購人或其指定的控股子公司於認購事項及購買事項完成後，將有權提名一名合資格人士(「**獲提名董事**」)以供委任為董事。本公司將根據章程細則、上市規則及任何其他適用法律法規，盡全力促使獲提名董事獲委任為董事。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根據上市規則就獲提名董事之委任刊發公告，並根據任何適用法律法規的要求提交必要的備案及通知。

B. 購買事項

作為認購事項的先決條件之一，認購人將與本公司及質押人簽署有關購買質押股份的三方協議。如本公司2018年年報附註26所披露，若干質押人已向本公司質押合共318,697,354股質押股份，本公司有權隨時執行質押。

質押股份

認購人或其指定的控股子公司同意以每股1.3535港元(約相等於人民幣1.1920元)的購買價購買318,697,354股質押股份。

質押股份相當於(i)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5.20%及(ii)經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擴大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4.97%(假設於本公告日期至交割日期除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外，本公司股本並無任何變動)。

購買價格

每股質押股份的購買價為1.3535港元(約相等於人民幣1.1920元)，購買價格乃按釐定認購價的相同基準釐定。購買事項所得款項總額將約為431.35百萬港元(約相等於人民幣379.89百萬元)。

預計購買事項將與認購事項同時交割。購買完成後，本公司預期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確認應收賬款減值轉回約1.8億港元(約相等於人民幣1.6億元)，原因是本集團預期來自相關抵押品(定義見本公司2018年年報)的現金流量增加所致來。減值轉回為未經審核，須待本公司核數師進行最終審閱。

C. 戰略合作

本公司和認購人需於認購及購買事項皆交割完成後30日內訂立原料奶供應協議，而該協議需包括以下條款(或不遜于以下之條款)：

- a. 本公司按照約定供奶量佔比向認購人供應原奶；
- b. 奶價參照本公司對現有主要客戶在收購本公司原奶時的定價原則。

D. 有關本集團及認購人之資料

(a) 本集團

本集團按牛群數量及原料奶供應量，現為中國最大的乳牛畜牧營運商及最大的原料奶生產商。現代牧業於中國經營26個乳牛牧場，擁有約230,000頭乳牛及每年產奶量超過1.27百萬噸。本集團首創「種養加一體化、零距離2小時」的生產模式，是中國首家、也是目前唯一一家一體化生產模式並通過SGS認證的企業。現代牧業的產品已連續在素有食品業「諾貝爾獎」之稱的世界食品品質評鑒大會中獲得金獎。

認購人

認購人，新希望乳業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國領先的以低溫為主的區域型乳製品供應商，其主要從事乳製品及含乳飲料的研發、生產和銷售。認購人立足西南，並在華東、華中、華北深度佈局，構建了以「鮮戰略」為核心價值的城市型乳企聯合體，現擁有36家控股子公司，13個乳品品牌，14家乳品加工廠，11個自有牧場。

E. 發行認購股份之一般授權

認購股份將根據一般授權予以發行及配發。一般授權賦予董事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以發行及配發最多1,226,281,341股股份，相當於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20%。由於自股東週年大會日期至本公告日期(包括該日)，概無股份根據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因此，一般授權足夠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而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毋須經股東批准。

F. 申請上市

本公司將向聯交所申請批准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

G. 進行認購事項之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現為中國最大的乳牛畜牧營運商及最大的新鮮原料奶生產商，並在其日常的業務過程中供應原料奶，同時認購人主要從事乳製品生產業務並會在其日常業務中採購原料奶。因此，董事會認為認購事項使公司能夠實現以下協同效應：(i)籌集資金，使公司能夠適當增加牛群規模，保持合理的牛群結構，提高單位產量，保持原料奶產量穩定增長；(ii)加強認購人與本公司之間的合作，以保持本公司原料奶穩定的客戶基礎；(iii)減少公司負債並控制公司的財務風險；(iv)實現質押股份的價值。

董事認為，認購事項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以及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是為本集團業務營運籌集額外資金的適當方式。因為其將為本公司提供即時資金，而本公司的股東基礎將會擴闊。董事認為有關認購協議之條款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且合理。

H. 所得款項用途

認購及購買事項的所得款項總額約為805.21百萬港元(約相等於人民幣709.15百萬元)。認購及購買事項所得的款項淨額(扣除已產生的費用後)估計約為804.62百萬港元(約相等於人民幣708.63百萬元)。公司擬將所得款項淨額用於下列用途：(i)約50%(即約402.31百萬港元)用於新建牧場開支及增加牛群規模；(ii)約30%(即約241.39百萬港元)用於償還貸款；及(iii)餘額約20%(即約160.92百萬港元)作為集團一般營運資金和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I. 於過往十二個月期間之股本集資活動

本公司於緊接本公告日期前十二(12)個月概無進行任何股本集資活動。

J. 對股權架構的影響

本公司(i)於本公告日期；及(ii)緊隨完成及購買事項的交割後(假設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自本公告日期起直至交割日期並無變動)之股權架構概述如下：

	於本公告日期		緊隨完成及購買事項 的交割後	
	股份數目	% (概約)	股份數目	% (概約)
Jinmu Holdings Co Ltd.	221,581,733 ⁽¹⁾	3.61	221,581,733 ⁽¹⁾	3.46
高麗娜女士 ⁽³⁾	9,101,560	0.15	9,101,560	0.14
韓春林先生 ⁽³⁾	2,314,204	0.04	2,314,204	0.04
中國蒙牛乳業有限公司	628,464,218	10.25	628,464,218	9.81
Future Discovery Limited	2,407,866,412	39.27	2,407,866,412	37.58
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363,903,000	5.94	363,903,000	5.68
中銀國際金融產品有限公司	325,535,782	5.31	325,535,782	5.08
澳門南通信託投資有限公司	1,500,000	0.02	1,500,000	0.02
公眾				
– 認購人	–	–	594,925,763	9.28
– 其他公眾股東	<u>2,171,139,797</u>	<u>35.41</u>	<u>1,852,442,443</u>	<u>28.91</u>
總計	<u>6,131,406,706</u>	<u>100.00</u>	<u>6,407,635,115</u>	<u>100.00</u>

附註：

- (1) 高女士持有約49.12% Jinmu Holdings Co Ltd. (「Jinmu」) 的股權。因此，Jinmu所持221,581,733股不屬於公眾持有。
- (2) 百分比可能存在化整差異(如有)。
- (3) 高麗娜女士及韓春林先生兩位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注意，認購事項之完成須待若干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由於認購事項未必會進行，故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釋義

除文義另有規定外，以下詞彙於本公告中具有下列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六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不時修訂之章程細則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及中國持牌銀行開門營業的日子(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及公眾假期或於上午9時正至下午5時正內任何時間在香港懸掛「黑色暴雨警告」或8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之日)
「交割日期」	指	完成落實之日，即所有先決條件獲達成或獲豁免當日後第五個營業日，或本公司與認購人可能協定的有關其他日期
「質押股份」	指	質押人就應收本公司某些經銷商的貿易賬款向本公司質押的股份
「本公司」	指	中國現代牧業控股有限公司，一家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已發行股份在主板上市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17)
「完成」	指	根據認購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完成認購事項

「先決條件」	指	完成的先決條件，載於「認購協議－先決條件」一段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一般授權」	指	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董事的授權，以發行及配發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最多20%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港元
「最後交易日」	指	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七日，為緊接訂立認購協議前的最後交易日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最後完成日期」	指	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
「質押人」	指	若干股東，其向本公司質押質押股份，並授予本公司就質押股份隨時執行質押的權利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購買」	指	認購人向質押人購買質押股份
「購買價」	指	每股質押股份的購買價，為1.3535港元
「人民幣」	指	人民幣

「證監會」	指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股份」	指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認購人」	指	新希望乳業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並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002946)
「認購事項」	指	認購人根據認購協議認購認購股份
「認購協議」	指	本公司與認購人就認購事項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七月十八日的有條件認購協議
「認購價」	指	每股認購股份的認購價，為1.3535港元
「認購股份」	指	本公司將根據認購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向認購人發行及配發的合共276,228,409股新股份
「%」	指	百分比

代表董事會
中國現代牧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盧敏放

香港，二零一九年七月十八日

在本公告內，人民幣乃按1.0000港元兌人民幣0.8807元之匯率換算為港元。概不表示任何人民幣及港元款額可按或可能已按上述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

截至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高麗娜女士及韓春林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盧敏放先生(董事會主席)、WOLHARDT Julian Juul先生、張平先生及趙傑軍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勝利先生、李港衛先生及康龔先生。

* 僅供識別